

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汝财谈判采购-2024-14



采 购 人：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河南煜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

目 录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一部分 谈判须知.....	5
第二部分 合同格式.....	14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7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28

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 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9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谈判采购-2024-14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3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1	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是	3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周期：30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提交的成果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业主需求

5.5 谈判范围：采购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

3.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矿业权评估师资格证书（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3 年 7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7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8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3】125 号文）。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4 年 4 月 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

3. 方式：①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并办理‘数字证书（CA）’；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采购文件（gef 格式），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下载电子谈判采购文件（gef 格式）；③电子采购文件（gef 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4月9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4月9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谈判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5-6862799

邮箱地址：rzcgb406@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望嵩中路116号

2、供应商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供应商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谈判会议活动。

4、供应商应当在谈判会议活动开始时间前，登录谈判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谈判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八、凡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

地址：汝州市风穴路203号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方式：1551608881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煜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汝州市风穴路街道广育路203号南楼3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99375069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9937506933

第一部分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方式：15516088816
2	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煜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9937506933
3	项目名称	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
4	采购内容	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
5	结算方式	合同价
6	质量要求	提交的成果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业主需求
7	服务周期	30 日历天
8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9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 3.3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矿业权评估师资格证书（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3 年 7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p>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3.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3.7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响应文件格式中填写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p> <p>3.8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3】125号文）。</p> <p>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10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11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12	谈判答疑会	不召开
13	谈判截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9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4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15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小组构成:共 3 人组成；有相关经济类及技术类专家 2 人，业主代表 1 人构成。 谈判小组成员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谈判前从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6	成交供应商确定	谈判小组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17	控制价	人民币： <u>叁拾万元整（¥：300000.00元）</u> 超过控制价的，按无效供应商处理。
18	代理服务费	成交单位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率执行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规定累计计算。
19	响应文件份数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不用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20	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1	响应文件的递交	<p>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p> <p>2. 使用浏览器访问-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网址:www.rzggzy.com)，第一步:点击网站首页右上角‘市场主体登录’，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下载当前项目或标段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壳文件)’；第三步: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投标信息并导入投标文件，然后使用数字证书(CA)进行签章并固化，最后进入‘我要投标’页面，上传已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gef格式)，上传过程自动加密。</p> <p>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p>
22	谈判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	不收取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名称：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3. 质量要求：提交的成果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业主需求
- 1.4. 服务周期：30 日历天
- 1.5. 本次招标形式为竞争性谈判

2. 费用

2.1 供应商承担其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3. 定义及解释

3.1. 项目：系指谈判人按谈判文件规定而提供的《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矿业权评估报告编制项目项目》等内容；

3.2. 采购人：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

3.3. 供应商：是指响应谈判、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单位；

3.4. 谈判小组：是指依照《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谈判活动工作的临时机构；

3.5. 日期：指公历日；

3.6. 谈判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或印刷的资料，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4. 合格的供应商要求：详见谈判文件前附表

二、谈判文件

5. 谈判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谈判须知及前附表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5.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服务内容及要求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6. 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网上问题质询方式提交，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澄清函将不予受理。采购人将视情况对供应

商的澄清要求以网上答疑形式予以答复, 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3天前以网上答疑形式发给所有供应商,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谈判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 相应延长谈判截止时间。

7. 谈判文件的修正

7.1. 在谈判截止时间3天前, 采购人可以以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修改谈判文件。如果修改谈判文件的时间距谈判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 相应延长谈判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一般说明

8.1. 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往来通知、函电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9. 供应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响应函

二、响应报价表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法人直接投标)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适用于授权代理人投标)

四、服务方案

五、投标承诺函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10. 报价

10.1. 本项目设定控制价为人民币: 叁拾万元整(¥: 300000.00元), 谈判报价高于控制价的, 按无效供应商处理。

10.2.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

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3. 供应商的报价包含项目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11.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12.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要求与答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13. 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13.1. 响应文件按招标要求须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采购人可以根据发出谈判补充说明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在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14.3. 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期限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谈判和确定

15. 一般说明

15.1. 本次谈判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15.2. 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16. 谈判会议程序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供应商解密完成后，再由招标代理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17. 谈判程序

17.1. 成立谈判小组，其中相关经济、技术类专家 2 人，业主代表 1 人组成；参加谈判的专家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7.2. 审查谈判文件，由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要求最终确定谈判文件的技术、谈判内容，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有效的营业执照及证书须于开标前上传到会员诚信库系统；

18.1 响应文件有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进入下一阶段谈判的资格：**

审查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	供应商资格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 注：以供应商会员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未通过初步评审者不允许进入详细评审。
符合性 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文件中第三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谈判报价	报价不得超过控制价
详细评审	服务周期	符合第二部分“谈判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谈判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18.2 谈判共分二次进行：响应文件中的内容为第一次谈判报价内容，第一次谈判内容（响应文件）保密，谈判小组将根据第一次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确定符合谈判文件第 18.1 条款内容的供应商参与第二次谈判，第二次谈判为最终谈判报价（二次报价不得超过首次报价），所有参加第二次谈判（最终）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终报价函，未按时提交最终报价的视为放弃本次谈判。

注：1. 当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并列最低报价时，谈判小组将组织并列最低报价的竞标人再次进行报价，直至出现唯一的最低报价。

2.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8.3 评审方法：谈判小组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若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或其他特殊情况的，应以书面形式予以说明并提供相关的证明，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该供应商不能做

出合理的解释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将不能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9 谈判结果的公示

19.1.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如有异议，可在成交公告期限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9.2. 供应商若对谈判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六、授予合同

20 合同授予

20.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谈判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成交供应商；

20.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21 成交通知

21.1. 在成交公告公示期结束之日起 3 日内，由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15 日内及时到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2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3. 若供应商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成交供应商。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送 15 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无论是国库集中支付还是预算单位自行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都要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合同签订 3 个工作日内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内容包括合同的约定资金支付方式、时间、条件和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等，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2.3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详见附件）

22.4.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产生的谈判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22.5.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谈判文件和谈判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供应商。

七、其他

2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4. 成交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实名举报。

25.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6.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2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响应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释权归采购人。

附 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二部分 合同格式

(具体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为准)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规范矿业权出让评估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按照(采购编号)的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约定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对 XX 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出具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并正式提交甲方。

二、评估范围

XX 矿采矿权,矿区范围、开采标高、面积见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资料。

三、评估目的

本合同所约定评估的目的是为确定 XX 矿采矿权挂牌出让底价提供参考意见。

四、评估基准日

本合同为该项采矿权评估所定基准日为 XX 年 XX 月 XX 日。如有特殊情况,经甲、乙双方协商,可由双方重新议定评估基准日。

五、评估期限

本合同所约定的 XX 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自本合同生效并乙方获得甲方提供的本合同所约定的基础资料之日起 40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正式提交。但由于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而超时限,可由双方重新议定评估期限。

六、评估费

评估费是甲方为乙方完成并正式提交本合同第一项下所述事项所付报酬,评估报告正式提交给甲方并经甲方公开后甲方支付乙方评估费用,评估费为_____万元(大写人民币_____)。

七、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

1. 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甲方和矿业权人为该合同所约定的 XX 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提供以下资料:

(1) 矿业权审批机关出具权属证明，载明评估对象坐标、面积、标高、生产规模等信息的文件复印件；

(2) 储量报告和已经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备案证明及文号；或已经评审的评审意见书及评审文号；

(3) 矿山设计、矿山生产规模核准文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产资源开采与生产修复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选冶报告等，以及相关备案或审批（审查）单位文件和文号、专家组评审意见书；

2. 负责对评估对象现场核查事宜的协调联系。

3. 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评估费用。

4. 对评估过程和结果提出质询，并要求乙方就甲方提出的质询提供修改意见或书面说明。

5. 对评估报告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在甲方未公开评估结果之前，乙方不得将评估结果透露给第三方。

(二) 乙方：

1. 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体系和有关专业技术标准，及评估项目公告的评估要求进行评估操作，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地进行评估。

2. 充分进行市场调查和信息收集分析。

3. 对公示期间的意见和质询进行书面解答说明或修改评估报告。

4. 根据甲方的要求保守秘密。

5. 向甲方提交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含主要参数表、附图、附表）纸质件和电子版各一套。

6. 按照本合同规定获得相关资料和评估费用的权利。

7. 提交承诺书。

八、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提交的评估报告有违规、造假等行为的，或以后查出此类问题的，甲方有权不支付或者追回评估费。

(二) 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终止履行本合同，甲方不支付评估费，可以不再选择乙方承担其评估项目。

(三) 若合同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度按评估费用的 50% 计算。造成经济损失的，还应按合同约定评估费壹倍的赔偿。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可以不再选择乙方承担其评估项目。

九、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或按法律程序解决。

十、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经双方共同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甲方行政负责人授权的代表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加盖甲方“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专用章”和乙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址：甲方所在地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响应报价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法人直接投标）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适用于授权代理人投标）
- 四、服务方案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谈判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谈判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谈判文件的评价。

一、响 应 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根据贵方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条并负法律责任：

1、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初次投报总价为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承认你们有权决定成交者的权力，承认最低报价是成交的主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4、我方投标自开标日起 60 日历天内有效。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执行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日期：

二、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注：（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谈判报价为成交价）
项目负责人	
服务周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其它说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法人直接投标）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项目名称）

的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谈判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适用于授权代理人投标）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代理人在递交文件、谈判、签署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名生效并至谈判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四、服务方案

五、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很荣幸能参与本项目的谈判。

我代表_____(谈判供应商全称)_____, 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谈判报价为闭口价。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 该报价固定不变。
- 3、若我公司成为成交供应商, 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项目法人签订合同, 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按时供货, 为项目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发现质量问题, 我方一定尽快修理或更换, 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在整个谈判过程中, 我方若有违规行为, 贵方可按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我方完全接受。
- 5、若我公司成为成交供应商, 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原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谈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证书，2022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企业，则以企业成立年月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月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依法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根据编制完成并经评审备案的汝州市焦村镇郭岭南、焦村镇梁窑 2 个建筑石料灰岩矿产资源储量报告及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恢复方案编制（或三合一方案），完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的编制，提交汝州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及行业规范的要求，符合国家各项强制性规范及安全标准，不应与第三方存在知识产权权属问题。

提交成果符合矿业权评估准则、矿业权评估指南及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指南的要求，符合河南省矿业权出让收益的相关政策规定。必要的时候，在报告公示期间，对公众提出的疑问进行口头或书面解答。